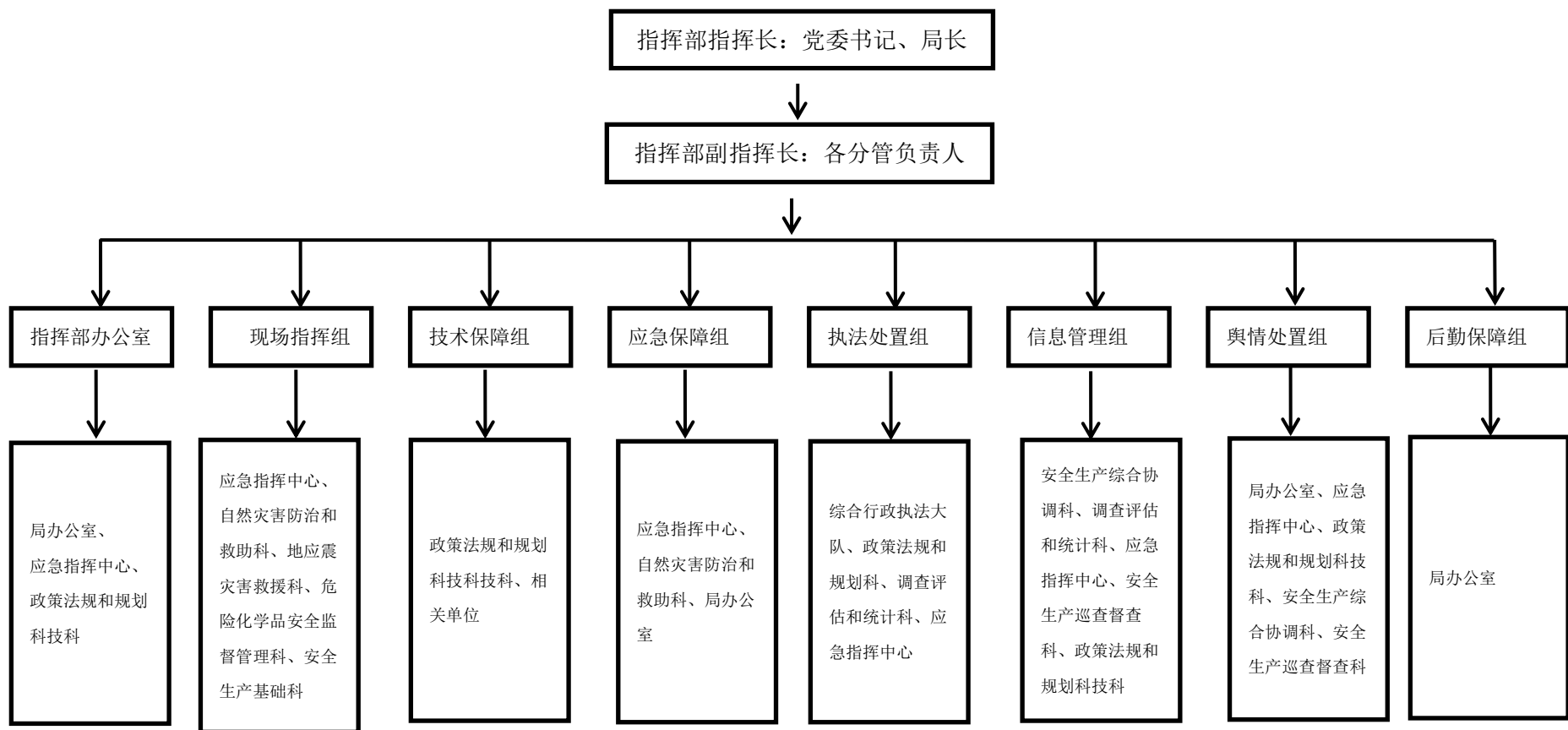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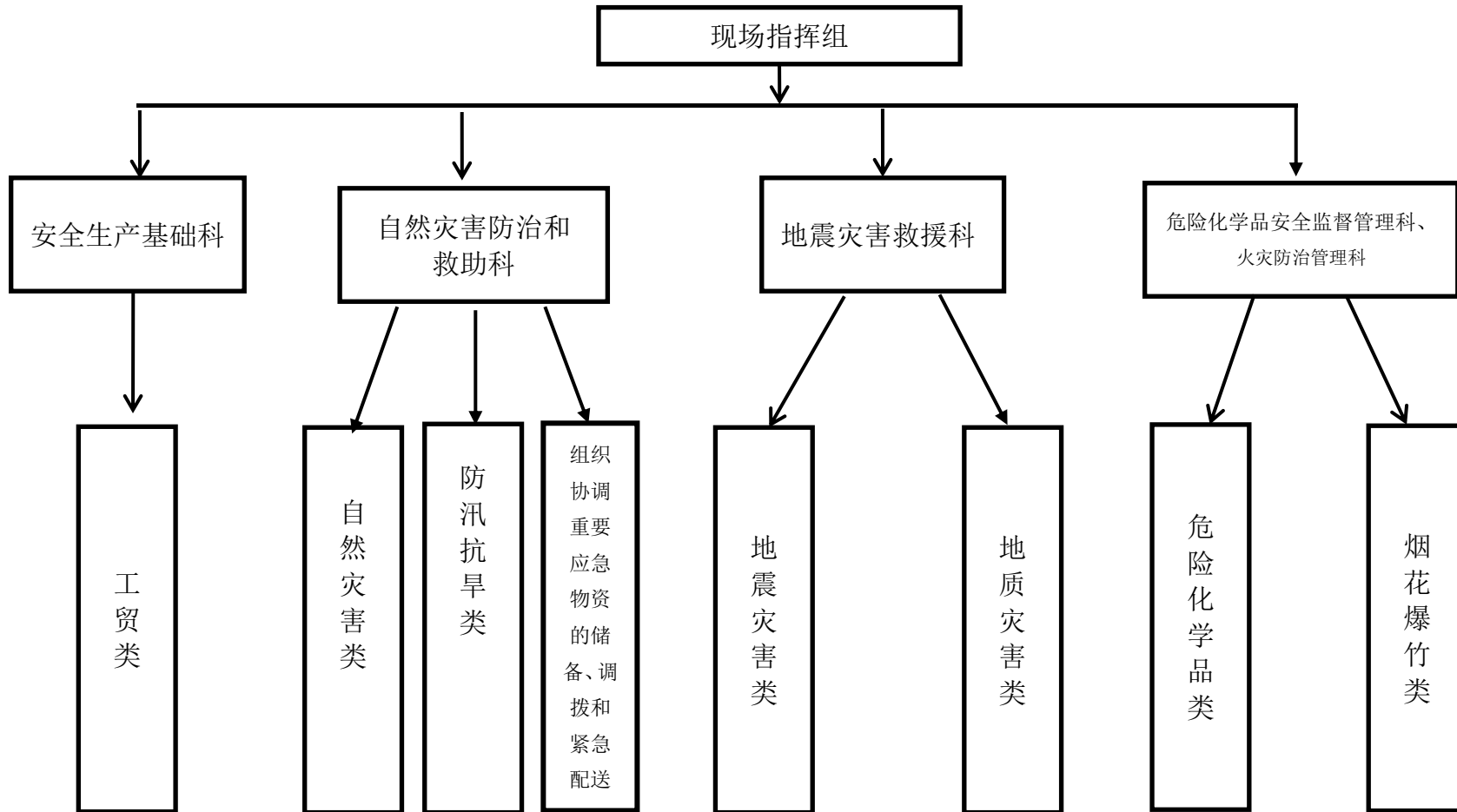


7.1 牡丹区应急管理局应急组织体系图



7.2 现场指挥部应对行业响应图



7.3 事故分类分级

7.3.1 生产安全事故

类别	冶金、有色、建材、机械、轻工、纺织、烟草、商贸等 工商贸行业领域	化工（含石油化工）、医药、危险化学品的烟花爆竹行业领 域
一般 事故	金属冶炼行业发生高炉（转炉、焦炉）、炉体垮塌、煤粉爆炸、煤气火灾、爆炸或有毒气体中毒、氧气火灾事故，已经危及周边社区、居民的生命财产安全，造成3人以下死亡（含失踪），或10人以下重伤，或直接经济损失1000万元以下的事故；其他一次造成3人以下死亡（含失踪）或10人以下重伤，或直接经济损失在1000万元以下的事故。	危险化学品经营、储存、使用等过程发生的火灾事故、易燃易爆或有毒物质泄漏事故，危及周边社区、居民的生命财产安全，造成3人以下死亡（含失踪），或10人以下重伤，或直接经济损失在1000万元以下的；烟花爆竹经营、储存过程中发生的造成3人以下死亡（含失踪）或10人以下重伤，或1000万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；其它一次造成3人以下死亡，或危及3人以下生命安全，或10人以下重伤，或直接经济损失在1000万元以下的事故。

7.3.2 自然灾害事故

1、突发地质灾害事件分级标准

突发地质灾害等级	分级标准	备注
一般突发地质灾害	受灾害威胁，需搬迁转移 100 人以下，或可能造成 500 万元以下经济损失的地质灾害险情；因灾死亡 3 人以下，或因灾造成 100 万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地质灾害灾情。	IV 级

2、地震灾害分级标准

地震灾害等级	分级标准			初判标准 (震级)
	人员死亡	紧急安置人员	倒塌和严重损坏房屋	
一般地震灾害	地震灾害指标均明显小于较大地震灾害标准，但部分建筑物有一定损坏，造成较大范围群众恐慌。			$4.0 \leq M < 5.0$ 级

3、森林火灾分级标准

森林火灾等级	分级标准	备注
一般森林火灾	受害面积在 1 公顷以下或其他林地起火的，或死亡 1 人以上 3 人以下的，或重伤 1 人以上 10 人以下的。	IV 级

4、自然灾害分级标准

一般水旱：

- 1) 多个区、区同时发生一般洪水。
- 2) 多个区、区同时发生轻度干旱。

3) 暴雨引发城乡渍涝，对交通、铁路、通讯及群众生产生活等造成一定影响。

4) 大江大河干流堤防出现险情。

5) 主要水库出现险情。

6) 造成人员伤亡 1~2 人、受伤 30 人以下。

7) 需要紧急转移安置群众 1000 人以上、5000 人以下。

8) 因灾倒塌房屋 100 间以上、1000 间以下。

9) 一半及以上地区综合气象干旱等级已经达到重旱等级，且预报未来 7 天以上情况仍将持续或干旱范围进一步发展。

10) 造成一半及以上的农田、人畜缺水比较严重，受旱面积比例已经达 50%以上，人畜饮水困难率已经达到 40%以上，干旱仍将持续。

11) 一半及以上的城市生产、生活等造成较重影响，城市缺水率已经达 20%以上，干旱仍将持续。

一般寒潮：

1) 一半以上地区已经发生对经济林果、有关农作物、畜牧和水产养殖造成一定危害的寒潮天气。

2) 对牲畜、家禽造成一定损失时。

3) 造成 3 人以下死亡或 500 万元以下经济损失。

一般大风：

1) 24 小时内平均风力达 7 级（或阵风 9 级）以上大风，或预报可能出现平均风力达 8 级（或阵风 10 级）以上大风，并可能持续。

2) 造成 3 人以下死亡或 500 万元以下经济损失。

一般沙尘暴：

1) 沙尘暴天气（能见度小于 1000 米）并可能持续。

2) 造成 3 人以下死亡或 500 万元以下经济损失。

一般高温：

1) 已经对群众健康产生威胁，高温天气地区内的市、区报告中暑患者 30 人至 90 人，农作物生长受到一定影响，城市用电开始紧张，出现拉闸限电情况时。

2) 造成 3 人以下死亡或 500 万元以下经济损失。

一般冰雹：

1) 出现较强冰雹天气，影响一半以上地区，未来仍将持续或加强。

2) 造成 3 人以下死亡或 500 万元以下经济损失的气象灾害灾害。

一般霜冻：

1) 达到一般霜冻灾害预警级别天气且仍将持续 2 天及以上，并且对当季作物产量形成产生影响，减产幅度在 5% 以上，10% 以下。

2) 造成 3 人以下死亡或 500 万元以下经济损失。

一般大雾：

1) 导致交通运输受到影响，车流限速，机场、主要公路准备封闭，未来仍将持续。

2) 造成 3 人以下死亡或 500 万元以下经济损失。

一般雷电：

造成 3 人以下死亡或 500 万元以下经济损失。

7.4 应急保障

7.4.1 应急处置信息联络保障

局应急指挥部办公室与应急指挥中心实行联动机制，24 小时应急值守，按照规定流程办理突发事件信息，确保应急处置联络畅通。相关联系方式如下：

应急处置相关联系方式

单位名称	电话号码
区应急管理局	0530-5928981 0530-5912350
区委办公室	0530-5928666
区政府办公室	0530-5928999
市应急指挥中心	0530-5310713 0530-5310886
省应急指挥中心	0531-51787821
省安委会办公室	0531-51787901

外部联系方式

单位	电话
菏泽市市政府办公室	0530-5310610
菏泽市应急管理局	0530-5310886（5310713 夜间）
菏泽市定陶区应急指挥中心	0530-2118963
菏泽市成武区应急指挥中心	0530-3878178
菏泽市郓城区应急指挥中心	0530-5378388
山东省危险化学品鲁西南安全生产 应急救援中心	0530-7536119
鲁西救护管理中心（隶属山东能源 集团救护二大队）六中队	0530-8488401
牡丹区消防救援大队	0530-7073357
菏泽斑马义务救援协会	柳蕊 15265000999
菏泽鹭鹰救灾公益协 会 菏泽鹭鹰救灾 公益协会	张保伟 18305300110
菏泽市牡丹区牡丹应急救援队	刘斌 18265097166
菏泽市闪电志愿救援中心	李合明 18053083688

7.4.2 救援队伍和应急装备物资保障

应急救援队伍表

序号	牵头组建部门 (单位)	队伍名称	专业性 质	队伍 属性	现有 人员 数	地址	负责 人	值班电话
1	政府应 急救援 队伍	山东省危 险化学品 鲁西南安 全生产应 急救援中 心	危化品 救援	专职	20	东明区五 四路中段 6号	崔芳 巍	0530-753 6119
2	政府应 急救援 队伍	鲁西救护 管理中心 (隶属山 东能源集 团救护二 大队)六 中队	矿山救 援	专职	32	菏泽市牡 丹区新巨 龙公司	田磊	0530-848 8401
3	政府应 急救援 队伍	牡丹区消 防救援大 队	消防救 援	专职	60	牡丹区金 沙江路	房帅	0530-707 3357
4	社会应 急救援 队伍	菏泽斑马 义务救援 协会	水上救 援	兼职	86	山东省荷 泽市牡丹 区香格里 拉大厦 09010	柳蕊	15265000 999
5	社会应 急救援 队伍	菏泽鹭鹰 救灾公益 协菏泽鹭 鹰救灾公 益协会	水上救 援	兼职	68	菏泽市牡 丹区大黄 集镇南 240国道 西侧菏泽 市牡丹区 鹭鹰应急 救援有限	张保 伟	18305300 110

						公司二楼 201、202 室		
6	社会应急救援队伍	菏泽市牡丹区牡丹应急救援队	水上救援	兼职	30	青年路南头桑盾大厦5楼507	刘斌	18265097166
7	社会应急救援队伍	菏泽市闪电志愿救援中心	建筑物坍塌救援、水上救援	兼职	150	菏泽市牡丹区马岭岗镇农机大市场院内	李合明	18053083688

应急装备物资表

序号	品名	型号	数量	单位	位置	产地(制造商)	备注
1	视频会议终端	华为 BOX600	1	套	区应急管理局指挥中心	华为	
2	单兵	KAIFREN KF-P12 定制版	2	台	区应急管理局指挥中心	深圳	
3	4G 高清布控球	KF-BK10-4G	1	台	区应急管理局指挥中心	凯丰源	
4	应急通讯车辆	广汽传祺商务 7 座	1	辆	区应急管理局		
6	调音台	P2100K	1	台	区应急管理局指挥中心	Hushan	
7	以太网交换机	Quidway S3300 Series	1	台	区应急管理局	华为	
8	有线话筒	LPTA gt-18	2	套	区应急管理局指挥中心	魔方	
9	大屏		1	面	区应急管理局指挥中心		
10	视频会议终端	华为 BOX600	1	套	区应急管理局指挥中心	华为	
11	高清屏		2	面	区应急管理局指挥中心		
12	调音台		1	台	区应急管理局指挥中心		